

天津市宝坻区财政支出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 天津市宝坻区水务局

项目单位 天津市宝坻区水务局

项目名称 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

参评机构 天津信永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天津市宝坻区财政局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摘 要

一、项目概述

为落实天津市政府《市农委关于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津政办发〔2017〕43号），宝坻区人民政府与区水务局研究制定了《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的工作方案（2017-2019年）》，计划2017年-2019年，三年完成593个行政村污水集中处理和旱厕改造工程。2017年安排195个（占总数的32%），2018年安排199个（占总数的34%），2019年安排199个（占总数的34%）。利用三年时间全部实现生活污水集中处理，使覆盖率达到100%。同步配套实施旱厕改水厕工程，将农户厕所废水、洗浴废水、洗衣废水和厨房废水等“四水”和村内中小学校、村级活动场所、养老院等公共场所产生污水全部纳入收集处理系统，实现应收尽收、应纳尽纳新建污水处理设施排放达到我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应要求。

为推动农村污水处理项目的实施，区水务局分别与2017年和2018年采取PPP模式建设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共涉及394个村，其中2017年安排195个，2018年安排199个，由PPP项目公司整体负责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以及移交相关工作。2019年区水务局又采用委托运营的模式，对199个村的农村污水处理项目进行运维管理工作。同时为了监督污水处理运营的质量，分别于2018年和2020年采购了《宝坻区2017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宝坻区2018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宝坻区2019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41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的第三方监管单位对项目的运营维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本项目共涉及 664 个村，844 个污水处理站。项目内容主要包括：

《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三个项目 2022 年运营维护服务和第三方监管服务费。

项目预算资金为 10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资金 1000 万元，资金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预算执行良好、资金使用规范、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良好，项目产出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和成本节约率均达到预期，在改善宝坻区的生态环境、提升区域水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生活条件方面体现了项目效益。

经过综合评价，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项目得分 81 分，评价等级为“良”。

三、主要问题及建议

在项目决策方面存在招标服务期限设置不规范，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不全面、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的问题；在项目产出方面存在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厂站出水水质合格率偏低问题；在效益满意度方面存在部分村民有投诉现象。

（1）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工作，提升招标工作合规性

建议区水务局严格充分理解政府购买服务相关政策要求，扎实做好项目招标前期工作，并按照《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要求开展服务性

业务的相关招标工作。

（2）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能力，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区水务局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在设定项目绩效目标时，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确保绩效目标设定具有适当性，绩效指标表述清晰、规范，具有一定可衡量性。

（3）加强水质监控

建议项目公司加强日常水质监控，分析水质不达标原因，及时排查是否存在进水水质超标问题，对私接偷排行为进行封堵、制止，对因维护不到位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厂站做好药剂投加和工艺参数调整，确保水质达到《天津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维护管理工作考核标准百分评分细则》出水水质达标率 95%的标准。

（4）加强运营服务质量，提高村民满意度

建议项目公司进一步加强项目运营管理力度，增加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宣传。在项目运营管理的过程中，按照第三方监管单位编制的运营管理办法、运营体系等文件执行。巡检时积极与村民了解村内生活污水处理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注重对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监管与把控，进一步提升项目运营管理能力和水平，提高村民满意度。

目录

第一章 项目基本情况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背景	1
1.3 主要内容	2
1.4 项目组织管理	2
1.5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3
1.6 项目绩效目标	4
第二章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2.1 绩效评价目的	5
2.2 绩效评价原则及依据	5
2.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方法	7
2.4 绩效评价过程	9
2.5 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12
第三章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第四章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4
4.1 项目决策（指标分值 23 分，评价得分 16 分）	14
4.2 项目过程（指标分值 17 分，评价得分 17 分）	19
4.3 项目产出（指标分值 36 分，评价得分 31 分）	22
4.4 项目效益（指标分值 24 分，评价得分 17 分）	25
第五章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9
第六章 有关建议	31

附件 1 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2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40

第一章 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

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

1.2 项目背景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九大全会精神，大力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天津市在全市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提出了加快实施美丽乡村建设的整体思路。到2020年，实现农村生活垃圾100%进厂处理；规划保留村生活污水100%达标排放；农村旱厕100%改造；乡村公路100%列养；村庄环境整治100%覆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水平显著提升，实现中央对农村环境“干净、整洁、有序”的总要求。

2015年12月30日天津市颁布了《关于印发天津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津政发〔2015〕37号），文件指出要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改造，到2019年，全市所有区县和建制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建制镇和城市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85%和95%以上。

2017年3月，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农委关于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津政办发〔2017〕43号）中要求，按照因地制宜、一村一策、积极稳妥的原则，对《天津市新农村建设布局规划（2011—2020年）》确定的1870个规划保留村中的1295个村开展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实现规划保留村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100%的目标。

为落实天津市政府《市农委关于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津政办发〔2017〕43号）文件，宝坻区研究制定了《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的工作方案（2017-2019年）》，计划2017年-2019年，三年完成593个行政村污水集中处理和旱厕改造工程。2017年安排195个（占总数的32%），2018年安排199个（占总数的34%），2019年安排199个（占总数的34%）。利用三年时间全部实现生活污水集中处理，使覆盖率达到100%。

为推动农村污水处理项目的实施，区水务局分别与2017年和2018年采取PPP模式建设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共涉及394个村，其中2017年安排195个，2018年安排199个，由PPP项目公司整体负责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以及移交相关工作。2019年区水务局又采用委托运营的模式，对199个村的农村污水处理项目进行运维管理工作。同时为了监督污水处理运营的质量，分别于2018年和2020年采购了《宝坻区2017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宝坻区2018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宝坻区2019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41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的第三方监管单位对项目的运营维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1.3 主要内容

本项目共涉及664个村，844个污水处理站。项目内容包括《宝坻区2017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宝坻区2018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宝坻区2019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41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三个项目运营维护服务和第三方监管服务。

1.4 项目组织管理

(1) 天津市宝坻区水务局（以下简称“区水务局”）为主管部门，考核主责部门对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管理情况。

(2) 河长制事务中心排监站为项目主责部门，统筹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的运营维护实施情况；定期巡视运营单位的运营维护效果，并对发现的问题要求运营单位进行整改。

天津市渠阳水务有限公司为《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运营维护单位，负责合同覆盖范围内农村污水处理运营维护工作。

天津市天水泰合水务有限公司为《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运营维护单位，负责合同覆盖范围内农村污水处理运营维护工作。

天津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为《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 1 包）运营维护单位，负责合同覆盖范围内农村污水处理运营维护工作。

亿水振业污水处理工程（天津）有限公司为《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 2 包）运营维护单位，负责合同覆盖范围内农村污水处理运营维护工作。

天津泰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与《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两个项目的第三方监管服务。

天津滨海国际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项目的第三方监管服务。

1.5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5.1 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 1000 万元，为区级资金。

1.5.2 资金到位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1.5.3 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1000 万元，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 %。具体拨付情况详见表 1-1。

表 1-1 资金使用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支出金额 (万元)	收款单位	备注
1	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200	天津市渠阳水务有限公司	含第三方监管费用 10 万元
2	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200	天津市天水泰合水务有限公司	含第三方监管费用 15 万元
3	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	200	天津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		338	亿水振业污水处理工程（天津）有限公司	
5	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的第三方监管服务项目	62	天津滨海国际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6 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本项目绩效目标为进行宝坻区 2017、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共计 834 个污水处理站的运营维护工作，达到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农村生活污水达标排放的要求，并支付 2022 年度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和第三方监管服务费。

第二章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通过科学、合理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系统地评估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的实施效果。通过对该项目运营维护效果的现场调查和分析，围绕项目资金，针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情况开展评价，总结项目主要经验，并指出项目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给出科学合理化的建议。本次评价的结果是对财政资金管理使用的综合评价，将作为资金分配和资金管理的重要依据。财政部门可根据绩效考评结果，及时总结经验，查找不足，完善资金、项目管理制度和程序，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

2.2 绩效评价原则及依据

2.2.1 评价原则

根据天津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津财绩效〔2020〕12号），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贪污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2.2 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依据如下：

- （1）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 （2）天津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津财绩效〔2020〕12号）；
- （3）《宝坻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 （4）《市农委关于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津政办发〔2017〕43号）；
- （5）《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的工作方案（2017-2019年）》；
- （6）《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 PPP 项目实施方案》；
- （7）《天津市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 PPP 项目合同》；
- （8）《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 PPP 项目实施方案》；
- （9）《天津市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 PPP 项目合同》；
- （10）《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11）《天津市宝坻区 41 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12）《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

修缮项目委托运营服务合同第一包》；

(13) 《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服务合同第二包》；

(14) 《宝坻区 2019 年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工作方案》；

(15) 《天津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维护管理工作考核标准百分评分细则》；

(16) 与项目相关的审批文件、财务资料等；

(17) 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18) 预算管理制度、资金及财政管理办法。

2.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方法

2.3.1 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天津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津财绩效〔2020〕12 号）有关要求设置适用于本项目的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和 19 个三级指标，具体如下：一是决策（23 分），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情况；二是过程（17 分），主要评价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情况；三是产出（36 分），主要评价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完成情况；四是效益（24 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实现情况。指标体系及赋分权重详见附件 1。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依据《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

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津财绩效〔2020〕12号）文确定，分为4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90（含）-100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80（含）-90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60（含）-80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

2.3.2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具体如下：

（一）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二）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三）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四）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五）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六）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方面进行综合

评价。

2.4 绩效评价过程

本项目绩效评价主要包括前期准备、评价实施、报告撰写三个阶段。
工作流程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

第一步：确定评价项目。区财政局组织开展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绩效评价工作，通过比选的方式选取天津信永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进行绩效评价。

第二步：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构成包括：财务审计、绩效评价、后评价、经济管理类等。

第三步：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包括评价对象概况、评价依据和目的、评价组织和方法、评价内容与重点、评价人员和评价时间安排等。

（2）评价实施阶段

第一步：收集项目基础资料和相关数据。其中，项目基础数据和信息具体包括：

①预算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

②行业政策、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③项目申报时确定的项目目标等批复文件，依法批复的项目预算，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④项目实施过程相关文件，与项目有关的账簿、报表、各类凭证等财务资料。

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第二步：基础数据分析与审核。组织相关人员对基础数据进行整理、分析和审核，为进一步的评价工作做好数据准备。

第三步：现场调研，与相关部门沟通评价指标并进一步收集资料，并对项目有关情况进行调查，对掌握有关信息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

第四步：现场访谈。评价工作组在相关资料汇总与分析的基础上，通过现场访谈方式对收集和抽取的资料、数据进行核实。访谈内容可以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维度展开。与预算部门或实施单位相关人员进行现场访谈，听取其对项目的情况介绍并对有关问题进行询问、评议。

第五步：现场踏勘。评价工作组与预算部门或实施单位相关人员对项目进行现场踏勘，详细了解项目现状和各类信息。勘察情况详见下图 2。



图 2-1 污水处理站勘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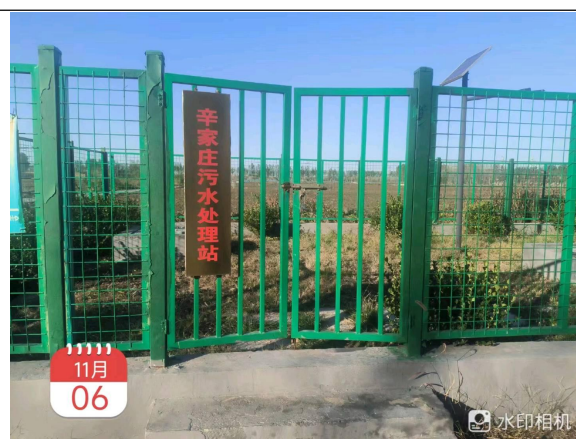


图 2-2 污水处理站勘察



图 2-3 污水处理站勘察



图 2-4 污水处理站勘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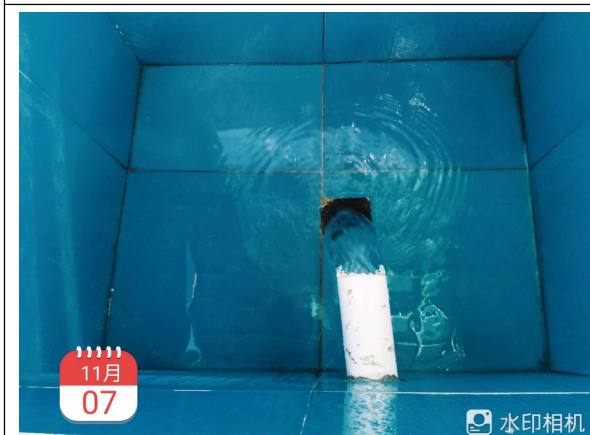


图 2-5 清水池出水勘察



图 2-6 清水池出水勘察



图 2-7 村内管网勘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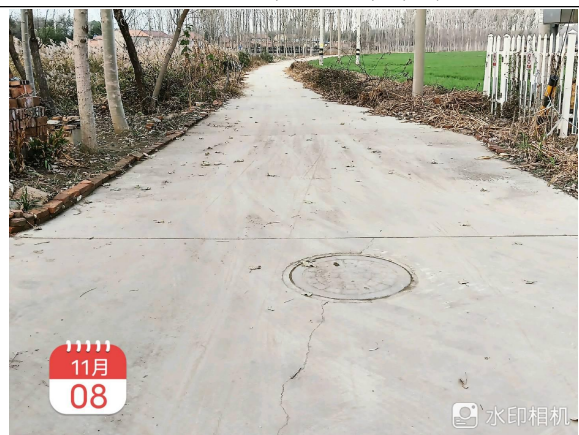


图 2-8 村内管网勘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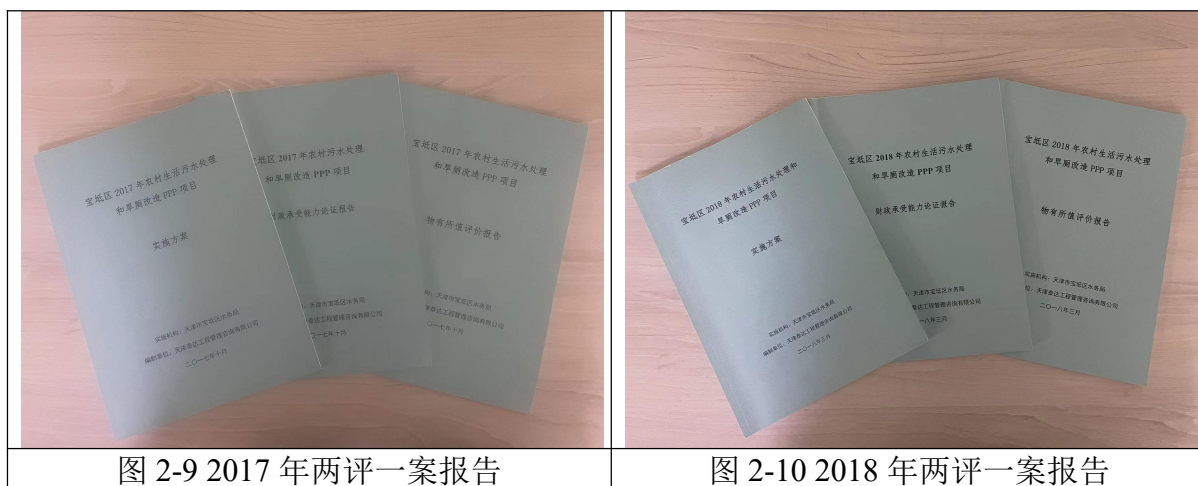


图 2-9 2017 年两评一案报告

图 2-10 2018 年两评一案报告

图 2-1 项目申报流程资料

(3) 报告撰写阶段

第一步：形成初步评价报告。评价工作组在梳理、分析项目资料和相关数据，邀请相关研究领域专家研讨的基础上，结合文献研究，分别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进行综合分析，按照规定的要求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第二步：根据反馈意见，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根据财政部门、预算部门或实施单位的反馈意见，进行补充评价，完善后出具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2.5 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本次绩效评价为项目事后评价，项目已于绩效评价开展前完成，数据大多来源于后期的结果，时间上存在滞后性；调查结果可能与评价制度实施情况存在偏差；抽样调查误差也可能造成项目实际绩效与评价结果存在一定误差。

第三章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预算执行良好、资金使用规范、管理制度健全、同时制度执行良好，项目产出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性和成本节约率均达到预期，在改善宝坻区的生态环境、提升区域水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生活条件方面体现了项目效益。但是，在项目决策方面存在招标服务期限设置不规范，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不全面、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的问题；在项目产出方面存在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厂站出水水质合格率偏低问题；在效益满意度方面存在部分村民有投诉现象。

经过综合评价，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项目得分 81 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项目决策 16 分，项目过程 17 分，项目产出 31 分，项目效益 17 分。具体情况见表 3-1。

表 3-1 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绩效得分情况表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分值	23	17	36	24	100
得分	16	17	31	17	81
得分率	69.57%	100%	86.11%	70.83%	81%

第四章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4.1 项目决策（指标分值 23 分，评价得分 16 分）

项目决策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六项三级绩效评价指标，总分为 23 分，本指标得分为 16 分。

4.1.1 项目立项充分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本项目立项符合《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 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中发〔2015〕12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25 号）、《关于印发天津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津政发〔2015〕37 号）、《市农委关于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津政办发〔2017〕43 号）等文件精神。本项目由区水务局负责组织建设，区水务局河长制事务中心（排监部）组织运营维护，与区水务局“负责城市供水、排水相关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的监管责任。负责城市供水、排水、再生水和污水处理的行业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全区供水、排水管理工作”的职责相符。

本项目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运营维护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的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4.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1 分）

根据市政府《市农委关于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工作方案的

通知》（津政办发〔2017〕43号）的要求，为补足天津市全面建成高质量小康社会短板，进一步巩固清洁村庄行动成果，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宝坻区制定了《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工作方案（2017-2019）》，区水务局在2017-2018年采用PPP模式建设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在2019年采用BOT模式建设、O&M模式运营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本项目《宝坻区2017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宝坻区2018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分别由区行政审批局批复了区水务局请示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由区政府会议通过了实施方案，由财政局批复了物有所值评价报告、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宝坻区2019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41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修缮项目》由区行政审批局批复了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请示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

本项目《宝坻区2017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宝坻区2018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41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修缮项目》第三方监管机构由区水务局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网进行公开招标。

因此，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及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但，天津滨海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负责的《宝坻区2017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项目招用第三方监管机构公开招投标》招标文件与天津宏拓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编制的《宝坻区2018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PPP项目第三方监管服务公开招投标》招标文件，服务

期限均为“10 年”，违反了《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 号）、《天津市财政部对于加强服务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的补充通知》，“采购人可以通过政府采购程序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不超过 3 年履行期限的政府采购合同。”具体情况见表 4-1、4-2。

表 4-1 三个运营维护项目批复文件

项目名称	批复文件	文号	发文机关	印发时间
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项目建议书批复	津宝审批投资(2017)143 号	区行政审批局	2017 年 5 月 26 日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津宝审批投资(2017)160 号	区行政审批局	2017 年 6 月 12 日
	初步设计批复	津宝审批投资(2017)195 号	区行政审批局	2017 年 7 月 19 日
	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批复	-	区财政局论证结论	2017 年 11 月 10 日
	物有所值评价报告批复	-	区财政局论证结论	2017 年 11 月 10 日
	实施方案批复	-	区政府会议纪要	2017 年 12 月 4 日
	实施方案批复	-	区政府会议纪要	2017 年 12 月 4 日
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项目建议书批复	津宝审批投资(2018)5 号	区行政审批局	2018 年 1 月 9 日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津宝审批投资(2018)138 号	区行政审批局	2018 年 5 月 29 日
	初步设计批复	津宝审批投资(2018)157 号	区行政审批局	2018 年 6 月 21 日

项目名称	批复文件	文号	发文机关	印发时间
	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批复	-	区财政局论证结论	2018 年 3 月 27 日
	物有所值评价报告批复	-	区财政局论证结论	2018 年 3 月 27 日
	实施方案批复	-	区政府会议纪要	2018 年 4 月 18 日
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项目建议书批复	津宝审批投资(2018)291 号	区行政审批局	2018 年 12 月 17 日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津宝审批投资(2019)34 号	区行政审批局	2019 年 2 月 20 日
	初步设计批复	津宝审批投资(2019)53 号	区行政审批局批复	2019 年 4 月 19 日
41 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修缮项目	项目建议书批复	津宝审批投资(2019)97 号	区行政审批局批复	2019 年 7 月 15 日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津宝审批投资(2019)111 号	区行政审批局批复	2019 年 8 月 20 日
	初步设计批复	津宝审批投资(2019)116 号	区行政审批局批复	2019 年 8 月 29 日

表 4-2 三个运营维护第三方监管招投标信息

项目名称	招标时间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中标时间	中标单位	服务期限
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项目招用第三方监管机构公开招投标	2018 年 4 月 12 日	天津市宝坻区水务局	天津滨海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8 日	天津泰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 年

项目名称	招标时间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中标时间	中标单位	服务期限
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 PPP 项目第三方监管服务公开招投标	2018 年 7 月 8 日	天津市宝坻区水务局	天津宏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31 日	天津泰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 年
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三方监管公开招投标	2020 年 4 月 19 日	天津市宝坻区水务局	天津泰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3 日	天津滨海国际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3 年

4.1.3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3 分）

根据本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的设定符合项目资金量，与项目预算服务内容相符，但绩效目标内容设定不够完善，但未明确“第三方监管服务费”监管范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详见附件 2。

4.1.4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 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绩效指标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各项绩效指标填报较为完整、清晰，针对产出指标进行了相应的细化、量化，各二级指标对应三级指标的设置可衡量、较全面并且可与绩效目标相对应，但对产出指标理解程度不够，导致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三级指标设置缺项，指标值设置不准确问题。如（1）三级指标仅从污水运营维护角度进行设置，并未从绩效监管方面设置三级指标；（2）质量指标“污

水处理达标率指标值 $\geq 85\%$ ”未按照《天津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维护管理工作考核标准百分评分细则》进行设置，第三方监管单位抽检出水水质结果显示 120 多个村不达标；（3）成本指标未把四个项目分配资金进行分别设置。

4.1.5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本项目依据《关于<宝城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早厕改造 PPP 项目财政支出责任列入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及中期财政规划的请示>的审核意见》、《关于<宝城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早厕改造 PPP 项目财政支出责任列入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及中期财政规划的请示>的审核意见》、《<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 91 次》，同意将 3 个项目财政支出责任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预算编制符合文件规定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申报内容。预算编制科学，与项目内容匹配，测算依据充分，按标准编制。

4.1.6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本项目依据《水务局党委会会议纪要》集体决议，根据项目实际完成进度将区财政此次拨付的 1000 万分别分配给《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200 万元、《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200 万元、《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538 万元（一包：200 万元、二包 338 万元）、《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的第三方监管服务项目》62 万元。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4.2 项目过程（指标分值 17 分，评价得分 17 分）

项目过程指标包括立项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五项三级绩效评价指标，总分为 17 分，本指标得分为 17 分。

4.2.1 资金到位率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本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1000 万元。根据《关于申请拨付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的函》，区财政局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拨款到位 1000 万元。

本项目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1000 万元/1000 万元）×100%=100%，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4.2.2 预算执行率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区水务局收到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后，组织科室人员按照《水务局党委会会议纪要》，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将 1000 万元的到位资金分别拨付至项目运营维护单位及第三方监管单位。具体情况见表 4-3。

表 4-3 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2022 年度预算执行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实际支出资金 (万元)
1	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200	200
2	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200	200
3	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 1 包	200	200
4	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 2 包	338	338
5	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的第三方监管服务项目	62	62
6	合计	1000	1000

本项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000

万元/1000 万元)×100%=100%，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4.2.3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本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按“三权分离”工作机制控制原则，合理保证单位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防范舞弊和预防腐败、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和效果。

经查阅区水务局资金拨付申请单、记账凭证、项目明细账等资料，本项目资金按合同付款进度向区财政进行申请，资金到账后及时按《水务局党委会会议纪要》至项目运营维护单位及第三方监管单位。资金拨付流程及手续资料完整，符合《天津市宝坻区水务局内部控制手册（试行稿）》规定。资金拨付合法合规，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2.4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区水务局根据财政部颁布《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中纪委印发《关于加强廉政风险防控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在主要经济活动及业务流程基础上，初步建立覆盖区水务局经济活动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天津市宝坻区水务局内部控制手册》。

本项目开展主要业务管理制度包含《防重大疫情应急预案》、《关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专项应急预案》、《减停运管理办法及流程》、《考核制度》、《硫化氢中毒应急预案》、《水质水量监测管理制度》、《污泥处置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应急处置预案》、

《运营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运营管理制度》，《天津市宝坻区水务局内部控制手册》主要包含资金管理制度，《宝坻区 2019 年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工作方案》。制度约定详细，实施流程健全，执行合法合规。

4.2.5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区水务局按《天津市宝坻区水务局内部控制手册》、《宝坻区 2019 年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工作方案》及相关业务管理规定要求执行，并通过《水务局党委会会议纪要》集体决策，确定工作内容及资金使用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第三方监管绩效考核报告齐全、支出手续完整、归档及时。

4.3 项目产出（指标分值 36 分，评价得分 31 分）

项目过程指标包括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四项三级绩效评价指标，总分为 36 分，本指标得分为 31 分。

4.3.1 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 9 分，评价得分 9 分）

（1）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

本项目的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显示《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 1 包）、《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 2 包）共计划运营维护 834 个污水处理站，实际运营维护 844 个污水处理站，其中新增移交 10 个污水处理站。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实际完成率=（实际污水处理站运营维护数/计划污水处理站运营维护数）×100%=（844 个污水处理站/834 个

污水处理站)×100%=101.2%，项目实际完成率 101.2%。

(2) 第三方监管服务

本项目根据《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 1 包)、《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 2 包)均有第三方监管服务，按照监管合同约定每季度组织一次绩效考核评价工作，计划组织 16 次绩效考核评价工作，实际组织 16 次绩效考核评价工作。

第三方监管服务本实际完成率=(实际组织绩效考核产出数/计划组织绩效考核产出数)×100%=(16 次/16 次)×100%=100%，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

4.3.2 质量达标率 (指标分值 9 分，评价得分 4 分)

(1)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

第三方监管服务聘请第三方水检机构，每季度依据《天津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维护管理工作考核标准百分评分细则》的出水水质达标率对各项目污水处理厂站出水水样进行抽检。共计抽检 16 次，13 次未达到 95%的标准。具体情况见表 4-4。

表 4-4 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2022 年度绩效考核报告水质合格率统计表

项目名称	水质检查合格率			
	2021 年 12 月 -2022 年 2 月	2022 年 3-5 月	2022 年 6-8 月	2022 年 9-11 月
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90.00%	90.91%	87.80%	89.74%

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89.29%	94.29%	93.06%	92.86%
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 1 包）	92.00%	95.12%	92.42%	94.64%
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 2 包）	91.04%	91.49%	95.31%	96.30%

（2）第三方监管服务

第三方监管服务在开展过程中组建专家小组，对《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 1 包）、《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 2 包）4 个项目制定的《第三方评价细则》。每季度通过现场巡查、资料分析等工作对项目成本审核、管理制度、保障措施、工作实效等方面进行考核评价，并撰写运营期绩效评价报告及运营成本审核报告。

本项目质量合格率=（第三方监管运营期绩效评价报告实际完成合格数/第三方监管运营期绩效评价报告实际完成数）×100%=（16 份/16 份）×100%=100%，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4.3.3 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 9 分，评价得分 9 分）

（1）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

本项目包含的 844 个污水处理站，通过审核第三方监管运营期绩效

评价报告显示，为确保污水处理厂站正常运行，各项目公司均及时完成设备设施、管网系统、水质自检等巡检、运营维护、送检工作。

（2）第三方监管服务

第三方监管运营期绩效评价报告均按照第三方监管服务合同规定日期内完成编制工作，并由区水务局确认后在报告上盖章。报告编制工作完成及时。具体情况见表 4-5。

表 4-5 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2022 年度绩效考核报告完成时间统计表

项目名称	绩效评价考核时间			
	2021 年 12 月 -2022 年 2 月	2022 年 3-5 月	2022 年 6-8 月	2022 年 9-11 月
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2022 年 4 月	2022 年 7 月	2022 年 10 月	2023 年 2 月
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2022 年 4 月	2022 年 7 月	2022 年 10 月	2023 年 2 月
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 1 包）	2022 年 4 月	2022 年 7 月	2022 年 10 月	2023 年 2 月
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 2 包）	2022 年 4 月	2022 年 7 月	2022 年 10 月	2023 年 2 月

4.3.4 成本节约率（指标分值 9 分，评价得分 9 分）

本项目计划成本 1000 万元，实际执行 1000 万元。

本项目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1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项目成本节约率 0%。

4.4 项目效益（指标分值 24 分，评价得分 17 分）

项目过程指标包括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四项三级绩效评价指标，总分为 24 分，本指标得分为 17 分。

4.4.1 社会效益（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4 分）

通过《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项目》、《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三个项目的运营维护，能够很好的培养村民生态环境意识，规范和强化村民生态文明行为以及对物态文化的继承与发展，会进一步推动农村社会的文明进步。

（1）有利于社会经济持续发展可以大大减少环境污染，有助于实现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促进节能减排。

（2）有利于提升生态意识，树立科学发展观通过加强生态宣传教育，培养村民生态意识，让农民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中得到实惠，促使村民逐步形成更加符合生态理念的价值观念、思维模式、行为准则，树立起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

（3）农村社会环境日趋和谐农村社会环境和谐有序，贫富差距逐步缩小，农村环保基础设施日益完善，环境污染纠纷减少，日常矛盾减少，农村社会保障体系逐渐完善，各项权利得到保障。

4.4.2 生态效益（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3 分）

通过《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项目》、《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三个项目的建设，进一步改善宝坻区的生态环境，有效遏制面源污染的蔓延，使农村水环境明显改善。

（1）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得到提升

通过农村生活污水的治理，农村基础设施、环保基础设施将逐步完善，村庄“脏、乱、差”现象的得到解决，农村饮用水安全也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保障，村民生活方式得到进一步改变，生态文明的理念深入人心，逐步形成社会和谐、经济高效、生态良性循环的居住环境。

（2）改善地表水环境水质

农村生活污水无组织排放是造成河流污染的主要原因之一。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后，将会降低对河流的污染，保护河道以及饮用水源的安全，对保障村民身体健康和改善农村生态环境系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3）促进农村主要污染物减排

对农村生活污水的收集处理，相对于以前乱排乱放的情况，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污染物的产生的条件，有利于宝坻区环境质量污染物总量的控制和削减。

4.4.3 可持续影响（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与《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采用 PPP 模式，其运营期均为 9 年；《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工作方案》采用 O&M 模式，其运营期为 8 年。根据 PPP 与 O&M 运营模式特性，可持续保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不断提高农村污水处理率，保障农村生态环境和区域水生态环境，改善农村生活条件，促进当地经济绿色可持续发展。

4.4.4 满意度（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4 分）

2017-2019 年农村污水处理项目实施以来，为反映 844 个污水处理站

运营维护工作实际情况，采用第三方监管单位对村民开展的满意度调研。调查问卷共设置 14 个问题，其中对污水妥善处理情况、对待生活中产生的生活污水情况、日常生活使用中化粪池情况、本村的生活污水排放情况、污水处理设施情况、建设对厕所状况改善情况、入河污染物消减情况、附近水生态和水环境质量变化情况、村容村貌变化情况、家庭卫生状态与村庄卫生状态改善情况、对当地的生态环境促进作用，提出了 13 个知晓问题；对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运营维护的整体情况，提出了 1 个满意度问题。问卷主要对“项目整体情况”满意度指标进行统计，参与测评人数 2410 人，其中对项目整体情况很满意 392 人、满意 2010 人，不满意 8 人。满意度计算方式：按很满意赋 100%、满意赋 80%、一般赋 70%、不满意赋 60%、很不满意赋 0%，然后按每项的百分比乘以赋的权重求和得出的 83.19%，即综合评分 83.19 分。参与调查的群众对“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的实施较为满意。

具体情况见表 4-6。

表 4-6 宝坻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2022 年度绩效考核报告满意度调查统计表

考核季度	项目名称																			
	宝坻区2017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					宝坻区2018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					宝坻区2019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41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1包）					宝坻区2019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41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委托运营（第2包）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很不满意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很不满意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很不满意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很不满意
2021年12月-2022年2月	44	92	0	0	0	35	84	0	0	0	34	99	0	0	0	35	96	0	1	0
2022年3-5月	19	145	0	1	0	19	122	0	0	0	17	151	0	0	0	20	110	0	1	0
2022年6-8月	25	160	0	2	0	23	119	0	0	0	19	162	0	0	0	6	127	0	0	0
2022年9-12月	21	167	0	0	0	27	112	0	0	0	25	151	0	3	0	23	113	0	0	0
总计	109	564	0	3	0	104	437	0	0	0	95	563	0	3	0	84	446	0	2	0

第五章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招标文件服务期限设置不规范

天津滨海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负责的《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项目招用第三方监管机构公开招投标》招标文件与天津宏拓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编制的《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 PPP 项目第三方监管服务公开招投标》招标文件，服务期限均为“10 年”，违反了《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 号）、《天津市财政部对于加强服务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的补充通知》，“采购人可以通过政府采购程序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不超过 3 年履行期限的政府采购合同。”

（2）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够细化量化

一是本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显示，绩效目标为“进行宝坻区 2017、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共计 834 个污水处理站的运营维护工作，达到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农村生活污水达标排放的要求并支付 2022 年度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和第三方监管服务费”，未明确“第三方监管服务费”为属于 2019 年污水处理监管服务项目的问题。

二是本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显示，绩效指标产出方面通过数量指标“污水处理站数量、设计处理规模”、质量指标“污水处理达标率”、时效指标“治理时间”、成本指标“污水处理成本”四个具体的绩效指标体现，但本项目包含 3 个污水运营维护项目和 1 个第三方监管服务项

目，只从污水运营维护角度进行设置，并未从产出指标进一步细化增加从绩效监管方面去设置，且质量指标“污水处理达标率指标值 $\geq 85\%$ ”未按照《天津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维护管理工作考核标准百分评分细则》进行设置，第三方监管单位抽检出水水质结果显示 120 多个村不达标，成本指标也存在未把四个项目进行划分设置的问题。

（3）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厂站出水水质合格率偏低问题

第三方监管运营期绩效评价报告显示 2022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厂站出水水质合格率为 92.27%。其中《宝坻区 2017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旱厕改造项目》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厂站出水水质合格率为 89.61%、《宝坻区 2018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厂站出水水质合格率为 92.38%、《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第 1 包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厂站出水水质合格率为 93.55%、《宝坻区 2019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 41 村污水处理设施修缮项目》第 2 包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厂站出水水质合格率为 93.54%。均低于《天津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维护管理工作考核标准百分评分细则》出水水质达标率 95%的标准。

（4）满意度调研存在投诉现象

通过第三方监管单位对村民开展的满意度调研。发现在使用时厕所异味较大、对入户施工情况不满意、村内管网有上冻导致堵塞排水不畅、对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不满意等问题。

第六章 有关建议

（1）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工作，提升招标工作合规性

建议宝坻区水务局充分理解政府购买服务相关政策要求，扎实做好项目招标前期工作，并按照《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开展服务性业务的相关招标工作。

（2）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能力，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宝坻区水务局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在设定项目绩效目标时，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确保绩效目标设定具有适当性，绩效指标表述清晰、规范，具有一定可衡量性。

（3）加强水质监控

建议项目公司加强日常水质监控，分析水质不达标原因，及时排查是否存在进水水质超标问题，对私接偷排行为进行封堵、制止，对因维护不到位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厂站做好药剂投加和工艺参数调整，确保水质达到《天津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维护管理工作考核标准百分评分细则》出水水质达标率 95%的标准。

（4）加强运营服务质量，提高村民满意度

建议项目公司进一步加强项目运营管理力度，增加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宣传。在项目运营管理的过程中，按照第三方监管单位编制的运营管理办法、运营体系等文件执行。巡检时积极与村民了解村内生活污水处理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注重对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监管与把控，进一步提升项目运营管理能力和水平，提高村民满意度。